財務委員會參考文件

資歷架構支援計劃

目的

本文件告知委員,當局計劃以 FCR(2007-08)22 號文件及FCR(2011-12)44 號文件所批准的非經常承擔額的餘額繼續推行資歷架構支援計劃,直至約 2014 年 3 月 31 日。

背景

- 2. 資歷架構是一個涵蓋學術、職業和持續教育界別資歷的平台,旨在鼓勵終身學習,務求不斷提升本港整體工作人口的質素、專業性及競爭力,以配合日益全球化和知識型的經濟體系。在 2007 年 6 月 22 日的會議上,立法會財務委員會(下稱「財委會」)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2 億 800 萬元的非經常承擔額(請參閱 FCR(2007-08)22 號文件),供前教育統籌局推行一籃子統稱為資歷架構支援計劃的資助計劃,由正式推出資歷架構的日期起計,為期 5 年,目的是提供有時限及非經常的資助,以鼓勵相關持份者參與資歷架構。這些資助包括:給予教育及培訓機構的評審資助,讓這些機構為其開辦的課程申請評審,以獲得資歷架構的認可;學科範圍評審資助,以協助培訓機構在指定期限內就指定學科範圍取得自行評審資格;向為「過往資歷認可」機制¹進行評估工作的評估機構提供評審資助及開展工作資助;以及向從業員發還「過往資歷認可」評估費用。 2008 年 5 月 5 日,政府正式推出資歷架構。
- 3. 在 2011 年 7 月 18 日,財委會批准推行改善資歷架構支援計劃的措施(請參閱 FCR(2011-12)44 號文件)。這些改善措施包括放寬該支援計劃的運作規範,如涵蓋範圍、申請資格及資助水平,以及批准在該支援計劃下增設一項一筆過的資助,以鼓勵教育及培訓機構發展以《能力標準說明》為本的課程。

¹ 「過往資歷認可」機制讓不同背景的從業員可就他們已具備的知識、技能和經驗獲得 正式認可。

FCRI(2013-14)4 第 2 頁

稍微延長資歷架構支援計劃

自資歷架構支援計劃在2008年5月推出以來,資歷架構的參與程 度持續增加。截至 2013 年 3 月,我們已協助 19 個行業 2在資歷架構下 成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(下稱「諮委會」),這些行業涵蓋全港勞動人 口的 46%。其中 12 個諮委會 3已制訂《能力標準說明》,以助發展課程 及規劃進階路徑。其他諮委會亦正在制訂《能力標準說明》。《能力 標準說明》在發展內部培訓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,例如員工招聘和表 現評核,作為有用的指引,正逐漸獲僱主廣泛採納。此外,「過往資 歷認可」機制至今已在8個行業推行4。

- 5. 資歷架構支援計劃向相關持份者提供有時限和非經常的財政資 助,有助推動資歷架構的發展。截至2013年3月底,該支援計劃合共 發放了約5,700萬元,有關的開支詳情載於附件。截至同日,共有超過 7 600 個已通過質素保證的學術及職業資歷在網上資歷名冊登記,涉及 約 210 個教育及培訓機構所開辦的課程。此外,共有 3 341 名從業員在 通過「過往資歷認可」評估後,申請發還「過往資歷認可」評估費用。
 - 教育局正推出新措施,以進一步推動資歷架構的發展。2012年10月, 教育局宣布在資歷架構下推行「資歷名銜計劃」和「資歷學分」,目 的是增加資歷的透明度,使進修人士清楚知道所需的學習時間和努 力,以協助他們在選擇學習課程時充分掌握有關資料,亦有助僱主招 聘和培訓員工。我們會進一步研究發展學分累積與轉移制度,目的之 一是為進修人士提供靈活的修業模式,也可盡量減少重覆修讀類似培 訓課程的情況。我們亦正與其他地方負責資歷架構的有關當局建立聯 繫,以推動香港的資歷架構在本港以外地方的認可。此外,正如財政司 司長在 2013-14 年度《財政預算案》中宣布,我們計劃由 2013-14 年度 起每年撥款 1,000 萬元,支持資歷架構下的諮委會開展新措施,以進一 步提升從業員的知識和技能,以及他們在勞動市場的競爭力。這些新 措施包括:(i)為業內表現出色的從業員設立獎勵計劃,讓他們參與世 界不同地方的學習活動; (ii)根據《能力標準說明》,設計切合行業需 要的課程和培訓材料;以及(iii)加強推廣和宣傳資歷架構,提升資歷架 構在各界的認受性。

附件

印刷及出版業、鐘錶業、中式飲食業、美髮業、物業管理業、機電業、珠寶業、資 訊科技及通訊業、汽車業、美容業、物流業、銀行業、進出口業、檢測及認證業、 零售業、保險業、製造科技業(模具、金屬及塑膠)、安老服務業及保安服務業。

印刷及出版業、鐘錶業、中式飲食業、美髮業、物業管理業、機電業、珠寶業、資 訊科技及通訊業、汽車業、美容業、物流業及銀行業。

印刷及出版業、鐘錶業、美髮業、物業管理業、汽車業、珠寶業、物流業及中式飲食業。

FCRI(2013-14)4 第 3 頁

7. 由於資歷架構的發展尚在起步階段,我們一直參考其他地方推行資歷架構的經驗和最新的做法。在推展上文第 6 段所述的新措施的同時,我們認為有需要把資歷架構支援計劃延長,直至約 2014 年 3 月 31 日。我們希望約 1 年的額外時間能讓相關持份者更廣泛和深入地參與資歷架構,從而鞏固至今所取得的進展,並確保資歷架構目前的勢頭得以植根,為社會帶來持久的效益。這個稍微的延長亦會為推展上文第 6 段所述的各項新措施提供一個堅實的基礎。我們將於本年稍後全面檢討資歷架構支援計劃,以及研究該計劃在 2014 年 3 月 31 日以後的去向。

對財政的影響

- 8.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,核准承擔額的結餘約為 1 億 5,100 萬元,足以支持把資歷架構支援計劃延長至約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開支,而無須增撥款項。
- 9.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。

教育局 2013年5月

資歷架構支援計劃的 開支分項數字

資 歷 架 構 支 援 計 劃		實際開支 (百萬元)					總計
		2008-09	2009-10	2010-11	2011-12	2012-13	(百萬元)
(a)	以自資形式開辦的課程的評審資助	0.3	1.9	3.0	5.5	12.6	23.3
(b)	教育局(前稱教育統籌局)資助計劃課程的評審資助	4.5	1.6	0.8	0	11.5	18.4
(c)	學科範圍評審 資助	0.7	0.2	0.1	1.2	1.0	3.2
(d)	資歷名冊登記 費用津貼	1.8	2.0	1.1	1.8	2.6	9.3
(e)	向「過往資歷 認可」評估機 構提供的評審資 助	0	0	0	0.5	0.4	0.9
(f)	向「過往資歷 認可」評估機 構提供的開展 工作資助	0	0	0	0	0.3	0.3
(g)	發還「過往資 歷認可」評估 費用	0*	0*	0.1	0.4	0.9	1.4
(h)	《能力標準說明》為本課程 發展資助	不適用 (在 2011 年 7 月推出)			0.1	0.2	0.3
總 計 #		7.3	5.7	5.1	9.5	29.4	57.0

^{* 2008-09} 及 2009-10 年度發還予從業員的「過往資歷認可」評估費 用總額為 27,580 元。由於採用四捨五入的計算方法,有關數字未能 在上表顯示出來。

[#] 由於採用四捨五入的計算方法,金額總計可能與各項開支的總和略 有出入。